一、项目编号：[350201]WSCG[GK]2023037

二、项目名称：因公签证及APEC商务旅行卡业务外包

三、采购结果

采购包1: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
厦门市对外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9号1501号	2,400,020.00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采购包1(因公签证及APEC商务旅行卡业务外包):

服务类（厦门市对外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编号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单位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其他服务	因公签证及APEC商务旅行卡业务外包	保障厦门市国家工作人员因公出国签证办理和厦门市企业人员申办APEC商务旅行卡。	因公签证及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事项受理，以及广州、北京、上海等地出国签证送办工作。	2024年2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	项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400,020.00

五、评审专家名单：

采购人代表：	路庆庆
评审专家：	陈庆华 、 张婷婷 、 刘晓娟 、 蔡清泉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①收费标准（以三年预算总金额为基数）具体为：基数≤100万元部分，按1.5%计取；100万元＜基数≤500万元部分，按0.8%计取，500万元＜基数≤1000万元部分，按0.45%计取，分段累进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以转帐等付款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　理服务费。　②服务费缴交账户信息　开户行：厦门银行银隆支行，开户名：厦门市务实采购有限公司，账号：83600120420000252。咨询电话：5822902　5822100。　③符合中小企业政策规定且资料提供完整的企业，中标后可享受服务费下浮10%的优惠。

代理服务费收费金额：

合同包1因公签证及APEC商务旅行卡业务外包：5.121万元

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中标金额240.002万元，并非实际中标结算金额，中标人的服务费收入由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服务对象收取。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信息

名称：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白鹭洲路１６号团结大厦七楼

联系方式：2856013

2.采购机构信息

名称：厦门市务实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221-1号702单元

联系方式：136069381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俊华

电话：13606938167

厦门市务实采购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9日

相关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zip